

檢驗報告

實驗室樣品編號 983-2023-02003239

報告日期 2023/03/09

報告編號 AR-23-MY-002785-01

專案編號 GE112DW02460



客戶名稱：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看守所

採樣時間：2023/03/03 09:55

業別：-

收樣時間：2023/03/03 16:01

樣品名稱：飲用水

聯絡人：林洛米

客戶樣品編號：

樣品特性：液體

檢測目的：自評參考

採樣方法：NIEA W101.56A

採樣地點：彰化縣員林市法院街73號 總務科

採樣單位：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受驗單位：-

	結果	單位	定量極限	偵測極限	最大限值
MY04T 自由有效餘氯, 外 方法：NIEA W408.51A					
自由有效餘氯	<0.02	mg/L	0.02		
MY002 大腸桿菌群(濾膜法) 方法：NIEA E230.55B					
大腸桿菌群	<1	CFU/100 mL	1		<6

備註

- 1.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測類 鄒家蘭(GEI-03)，無機檢測類 王政中(GEI-06)
- 2.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ND"表示，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MDL)。
- 3.如高於方法偵測極限，但小於可定量極限值(QDL)時，應註明可定量極限值及單位。
- 4.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未得到檢驗室同意，檢測報告不得被部分複製使用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聲明書：

- (一)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 (二)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檢驗室主管或報告簽署人：

報告專用章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冠宏
報告簽署人：鄒家蘭

報告結束

檢驗報告

實驗室樣品編號 983-2023-02003239
報告編號 AR-23-MY-002785-01

報告日期 2023/03/09

專案編號 GE112DW02460

客戶名稱：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看守所
業別：-
樣品名稱：飲用水
客戶樣品編號：
檢測目的：自評參考
採樣地點：彰化縣員林市法院街73號 總務科
受驗單位：-採樣時間：2023/03/03 09:55
收樣時間：2023/03/03 16:01
聯絡人：林洛米
樣品特性：液體
採樣方法：-
採樣單位：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結果	單位	定量極限	偵測極限	最大限值
MY000 總菌落數 方法：NIEA E203.56B					
總菌落數	<5	CFU/mL	5		

備註

- 1.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測類 鄒家蘭(GEI-03)，無機檢測類 王政中(GEI-06)
- 2.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ND"表示，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MDL)。
- 3.如高於方法偵測極限，但小於可定量極限值(QDL)時，應註明可定量極限值及單位。
- 4.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未得到檢驗室同意，檢測報告不得被部分複製使用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聲明書：

- (一)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 (二)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檢驗室主管或報告簽署人：



報告專用章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冠宏
報告簽署人：鄒家蘭

報告結束

檢驗報告

實驗室樣品編號	983-2023-02003240	報告日期	2023/03/09
報告編號	AR-23-MY-002785-01	專案編號	GE112DW02460



客戶名稱：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看守所	採樣時間：2023/03/03 10:11
業別：-	收樣時間：2023/03/03 16:01
樣品名稱：飲用水	聯絡人：林洛米
客戶樣品編號：	樣品特性：液體
檢測目的：自評參考	採樣方法：NIEA W101.56A
採樣地點：彰化縣員林市法院街73號 炊場	採樣單位：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受驗單位：-	

	結果	單位	定量極限	偵測極限	最大限值
MY04T 自由有效餘氯, 外 方法：NIEA W408.51A					
自由有效餘氯	<0.02	mg/L	0.02		
MY002 大腸桿菌群(濾膜法) 方法：NIEA E230.55B					
大腸桿菌群	<1	CFU/100 mL	1		<6

備註

- 1.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測類 鄧家蘭(GEI-03)，無機檢測類 王政中(GEI-06)
- 2.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ND"表示，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MDL)。
- 3.如高於方法偵測極限，但小於可定量極限值(QDL)時，應註明可定量極限值及單位。
- 4.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未得到檢驗室同意，檢測報告不得被部分複製使用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聲明書：

- (一)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 (二)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檢驗室主管或報告簽署人：

鄧家蘭

報告專用章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冠宏
報告簽署人：鄧家蘭

報告結束

檢驗報告

實驗室樣品編號 983-2023-02003240
報告編號 AR-23-MY-002785-01

報告日期 2023/03/09

專案編號 GE112DW02460



客戶名稱：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看守所

業別：-

樣品名稱：飲用水

客戶樣品編號：

檢測目的：自評參考

採樣地點：彰化縣員林市法院街73號 炊場

受驗單位：-

採樣時間：2023/03/03 10:11

收樣時間：2023/03/03 16:01

聯絡人：林洛米

樣品特性：液體

採樣方法：-

採樣單位：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結果 單位 定量極限 偵測極限 最大限值

MY000 總菌落數 方法：NIEA E203.56B

總菌落數

<5

CFU/mL

5

備註

- 1.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測類 鄒家蘭(GEI-03)，無機檢測類 王政中(GEI-06)
- 2.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ND"表示，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MDL)。
- 3.如高於方法偵測極限，但小於可定量極限值(QDL)時，應註明可定量極限值及單位。
- 4.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未得到檢驗室同意，檢測報告不得被部分複製使用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聲明書：

- (一)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 (二)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檢驗室主管或報告簽署人：



報告專用章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冠宏

報告簽署人：鄒家蘭

報告結束